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前期已披露的累计涉及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7）。于 2024 年 9 月 7 日、10 月 9 日、10 月 19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1、临 2024-052、临 2024-057）。

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6）。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2025 年 1 月 28 日、5 月 15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7、临 2025-013、临 2025-028）。截至前述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民商事案件 51 个，累计金额 5413.82 万元，其中未结案件 19 个，累计金额 4132.41 万元，已结案件 32 个，累计金额 1281.41 万元。

二、前期已披露的累计涉及诉讼、仲裁案件的进展情况

（一）公司前期已披露的累计涉及诉讼、仲裁案件的进展情况

1、截至 2025 年 6 月 24 日，已披露民商事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

民商事诉讼				
诉讼阶段	截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		截至 2025 年 6 月 24 日	
	案件个数	涉及金额（万元）	案件个数	涉及金额（万元）
诉前调解中	0	0	0	0
仲裁阶段	0	0	0	0
一审阶段	15	4092.72	12	898.79

一审判决	0	0	1	0
二审阶段	0	0	0	0
判决履行中	1	0	1	0
未履行判决	0	0	0	0
执行阶段	3	39.69	5	1129.69
结案	32	1281.41	32	1368.93
合计	51	5413.82	51	3397.41

2、1000 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标的金额 (本金金额, 不含利息、违约金)	案由	目前进展
1	(2025)沪 0104 民初 120 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杨国平、朱敏骏、娄健颖、李红、李康明	2103.93 万元	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已向上海市公安局松江分局刑事报案, 并已受理【沪公松(经)受案字[2025]00126 号】, 追究本案被告的刑事责任。法院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出具裁定书, 准予撤诉。

3、未达 1000 万元的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标的金额(本金金额, 不含利息、违约金)	案由	目前进展
1	(2024)沪 0104 民初 195 号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金奥海实业有限公司	630 万元	借款纠纷	一审判决已生效, 判决金奥海偿还借款本金 620 万元并支付相应利息。公司已申请执行。
2	(2024)沪 0104 民初 10764 号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吴琼、张碗平、第三人胡玲芳	460 万元	合同纠纷	一审判决已生效, 判决被告吴琼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已申请执行。
3	上国仲立(2023)第	上海交大昂立生物制品销售	南京悦家超市有限公司	25.67 万元	合同纠纷	最终执行回款 3.95 万元, 本案已结案。

	1362 号	有限公司				
--	--------	------	--	--	--	--

4、已披露劳动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

劳动诉讼		
诉讼阶段	截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	截至 2025 年 6 月 24 日
	案件个数	案件个数
诉前调解中	0	0
仲裁阶段	0	0
一审阶段	0	0
二审阶段	2	1
再审阶段	0	1
结案	29	29
合计	31	31
合计涉案金额（万元）	444.95	444.95

三、累计诉讼、仲裁案件进展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上述公司及子公司涉及的已终审判决或结案的诉讼、仲裁案件，公司已依据案件进展情况和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数据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上述公司及子公司涉及的未决诉讼、仲裁案件，由于案件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相关诉讼结果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以法院生效最终判决和公司年度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